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潔瑩 傳真: 03-8235612 電話: 03-8237075

電子信箱: jenichen@nt.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壽豐鄉月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:府主審字第1050152322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會議紀錄。(1050152322_Attach001.pdf)

主旨:檢附本府主計處於105年7月25日與審計部台灣省花蓮縣審計室進行業務連繫交流會議紀錄乙份,有關該室建議事項

, 敬請各單位惠予配合辦理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正本:本府各處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

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議會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:審計部臺灣省花蓮縣審計室、本府主計處型016-08-12次 15:38:04章

線.

第1頁,共1頁